

## 日譯名「論理學」與「論理術」的源流考論

甘進

**摘要：**從利瑪竇等傳教士對「論理」詞義的把握來看，可以確定，利瑪竇等人率先使用了「論理」表達西方邏輯的推理。明清耶穌會士的「論理」是日本「論理學」之「論理」一詞的語彙來源與知識來源。《諳厄利亞語林大成草稿》中的「論理」是目前日本可見英學翻譯文獻中以論理作為西方邏輯（修辭學）術語譯詞的最早用例，但生成之初未被用於翻譯 Logic。作為譯詞，《道詛法兒馬》可以成為目前「論理術」首出的最早文獻證據。由於《道詛法兒馬》並非英和對譯，所以尚不能給出在其首出的「論理術」是 Logic 對譯詞的結論。就「論理學」，該譯名是堀達之助在三字詞的語言結構層面創製的 Logic 的對譯詞，這得益於江戶時代的蘭學和英學翻譯。江戶時期至明治早期的西方邏輯譯名表現出學與術的雙重性質，這與西方邏輯學界對邏輯為學為術的爭論相關涉。伴隨著 19 世紀知識科學化和西方邏輯學之身份的確立，Logic 日譯名最終在為學的尺度以「學」之名由術轉學，即「論理學」最終取代「論理術」成為了 Logic 的譯名。

**關鍵詞：**論理；論理學；論理術；近代日本；日譯名

### 引言 「論理」：日源詞與中國古語

在「中國人承認來自日語的現代漢語詞彙一覽表」中，實藤惠秀將「論理」和「論理學」列入。<sup>1</sup>由於此二詞並未註於「△」符號之後，因此，實藤惠秀和譯者譚汝謙對「論理」和「論理學」的日源詞性並不存疑。而「中國人承認」一語，確有書證與用例。除《中國人留學日本史》提及補增時參考的余又蓀的用例外，<sup>2</sup>在近代新名詞的各種論說中，可獲得「論理」和「論理學」為日源詞的證據。在梁啟超、王國維等人論述中，不乏「論理學」為日譯詞的表述。而梁啟超不擇「名學」「辨學」，而擇日譯詞「論理學」之由為 Logic 一學與「戰國詭辯家言不同」。<sup>3</sup>至於「論理」，張君勱曾言作為 Logic 譯名的「論理」為日人所譯：「Logic 一字，……而日人譯曰論理。日人論理二字，亦本無所本。此學初東來時，始譯論法，繼改論理，其意言推論之理法、言論之理法。」<sup>4</sup>此

---

本文系貴州省 2022 年度哲學社會科學規劃課題「『Logic』概念在近代中日的歷史演進研究」（22GZYB09）的階段性成果。

作者簡介：甘進，哲學博士，貴州大學哲學學院講師，研究方向：中日邏輯學譯詞研究。

<sup>1</sup> 實藤惠秀，《中國人留學日本史》，譚汝謙，林啟彥譯，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83 年，頁 334。

<sup>2</sup> 余又蓀，〈日譯學術名詞沿革（續）〉，《文化與教育》70（1935）：18。

<sup>3</sup> 梁啟超，〈近世文明初祖二大家之學說〉，《新民叢報》1(1902)：13-14。

<sup>4</sup> 耶方思原著，〈耶方思氏論理學〉，張君勱譯，《學報》1.1（1907）：16-17。

後，章士釗也給出了「邏輯初至吾國，譯曰辨學，繼從東籍，改稱論理」<sup>5</sup>的類似觀點。

經高名凱和劉正琰考證，認為「論理學」是「先由日本人以漢字的配合去『意譯』（或部分的『音譯』）歐美語言的詞，再由漢族人民搬進現代漢語裏面來，加以改造而成的現代漢語外來詞。」<sup>6</sup> 其後，由二人編纂的《漢語外來詞詞典》則明確「論理學」為日源詞，但中國古語已有「論理」，並給出了《史記·李斯撰》的書證。<sup>7</sup> 此後，高野繁男和馮天瑜也給出了相同觀點，認為「論理」一詞為中國古語，但其義並不與邏輯學相關涉。<sup>8</sup> 筆者在本文《「論理」容受西方邏輯的源流考論與中西「理」之會通》中指出，中國古語「論理」自明末利瑪竇等耶穌會士處，已通過擴大舊義，獲得了西方邏輯「推理」、「推論」的新義。經耶穌會士的運用，古語「理」獲得了邏輯規則、計算推論、必然合理的新意蘊，從而可用於表達「理智」與「理性」。日本文獻方面，就「論理」「論理術」和「論理學」的用例及其出處的討論，除辭書的收錄釋義外，<sup>9</sup> 日本近世與明治初期的翻譯語研究中也略有提及。<sup>10</sup> 但此兩條徑路研究的時段多集中於明治初期，且尚未對「論理」「論理術」和「論理學」的歷史來源詳細考察。就「論理」何時成為日譯詞？以及何時演變為「論理術」和「論理學」的問題，中日學界著墨不多。「論理」是如何在日本演變為「論理術」和「論理學」的問題，也仍有可探究的空間。

### 一、「論理學」與「論理術」的歷史探源

1862 年出版的《英和對譯袖珍辭書》在近代日本英和對譯辭書中的地位與影響自不待言。正是在這本辭書中，「論理學」與「論理術」二詞被密集地用於翻譯與西方邏輯相關的術語（見表 1），其中包括詞條 Logic，其譯名為「論理術」。<sup>11</sup> 從表 1 所記看，由於《英和對譯袖珍辭書》（1862）中的「論理」並非孤例，再則，據初版（1862）的草稿和校正記錄，堀達之助在編撰表 1 所記詞條時，對「論理」一詞的使用並未有疑慮。辭書中有一處需要提及注意，「Dialectical」和「Dialectically」的刊本釋義分別為「土音ノ．論理術ノ」和「土音ニテ．論理術ニテ」。在刊本之前，這兩個單詞在稿本中分別記為「論理術ニ付テ居ル」和「論理術ニ付テ」。此後，堀達之助在校正時將稿本的釋義分別變更為「舌訛ノ、論理術ノ」和「舌訛リテ、論理術ニ付テ」。最後刊本時，用「土音ノ」

<sup>5</sup> 章士釗，〈譯名——答容挺公君〉，《章士釗全集》（1914.5.10—1916.1.10）（第三卷），上海：文匯出版社，2000 年，頁 331。

<sup>6</sup> 高名凱，劉正琰，《現代漢語外來詞研究》，北京：文字改革出版社，1958 年，頁 88，頁 94。

<sup>7</sup> 劉正琰等編，《漢語外來詞詞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84 年，頁 216。

<sup>8</sup> 高野繁男，〈明治初期の翻譯漢語——「論理学」（「百科全書」所収）による〉，神奈川大學人文學研究所編，《人文學研究所報》第 11 卷，橫濱：神奈川大學人文學研究所，1977 年，頁 58。馮天瑜，《新語探源——中西日文化互動與近代漢字術語生成》，北京：中華書局，2004 年，頁 406。

<sup>9</sup> 惣郷正明，飛田良文編，《明治のことば辞典》，東京：東京堂出版，1986 年，頁 310-311。

<sup>10</sup> 佐藤亨著，《幕末・明治初期語彙の研究》，東京：桜楓社，1986 年，頁 178-179；高野繁男，〈明治初期の翻譯漢語——「論理学」（「百科全書」所収）による〉，神奈川大學人文學研究所編，《人文學研究所報》第 11 卷，橫濱：神奈川大學人文學研究所，1977 年，頁 55-64。

<sup>11</sup> 杉木つとむ編，《江戸時代翻譯日本語辭典》，東京：早稻田大學出版部，1981 年，頁 955。

取代了「舌訛ノ」,「土音リテ」取代了「舌訛リテ」,「論理学ニテ」取代了「論理術ニ付テ」。<sup>12</sup> 因此,從「Dialectical」和「Dialectically」詞條的釐定過程看,在是否擇用「論理」一詞上,堀達之助的態度是明確和肯定的。即使在五年後的改正增補版本中,對表 1 中詞條的譯詞和釋義也未作改正或增補。與「論理」的鮮明態度不同,堀達之助對「論理學」與「論理術」中以「學」名還是以「術」名的問題似舉棋不定,這是辭書中「論理術」與「論理學」並用的主要原因。

表 1:《英和對譯袖珍辭書》初版(1862)和再版(1867)的「論理」

術語	詞條	初版(1862)		改正增補版(1867)	
		詞性	譯詞或釋義	詞性	譯詞或釋義
論理	Reasoning	實	論理	實	論理
論理家	Orator Rationalist	實	論理家	實	論理家
論理學	Dialectically	副	論理学ニテ	副	論理学ニテ
	Illogical	形	論理学ニ反シテ居ル	形	論理学ニ反シテ居ル
	Declamatory	形	論理学ノ	形	論理学ノ
論理者	Reasoner	實	論理者	實	論理者
論理術	Dialectics	實、複	論理術	實、複	論理術
	Logic Rhetoric	實	論理術	實	論理術
	logician	實	論理術ニ達シタル人	實	論理術ニ達シタル人
	Logically	副	論理術ニテ	副	論理術ニテ
	Rhetorically	副	<論理術>ニテ	副	<論理術>ニテ
	Dialectical Logical	形	論理術ノ	形	論理術ノ
	Rhetorical	形	<論理術>ノ	形	<論理術>ノ
	Rhetorician	實	<論理術>ヲスル人	實	<論理術>ヲスル人

堀達之助為何使用「論理術」和「論理學」作為譯詞? 對這個問題的解答,我們有必要將考察的時間進一步後溯,從《英和對譯袖珍辭書》(1862)的底本,以及蘭和辭書中尋求解答。這是因為,其一,《英和對譯袖珍辭書》雖是一本英和辭書,但據日本學者的考察,該辭書仍有荷蘭語殘留的痕跡。<sup>13</sup> 其底本經考證,為 H. Picard 編撰的 *A New Pocket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and Dutch*

<sup>12</sup> 堀孝彦,三好彰編著,《解読『英和对訳袖珍辞書』原稿:初版および再版》,鎌倉:港の人,2010年,頁26-27。

<sup>13</sup> 堀孝彦,三好彰編著,《解読『英和对訳袖珍辞書』原稿:初版および再版》,鎌倉:港の人,2010

*Languages*。其二，鑒於《英和對譯袖珍辭書》(1862) 付印前蘭和辭書已有的廣泛影響，在堀達之助編撰之前，漢字「論理」「論理術」和「論理學」是否已在蘭和辭書中被用於翻譯西方邏輯的術語？即在英和對譯層面，堀達之助在和語的擇取上是否借鑒了蘭和辭書中的和語譯詞？

表 2: 蘭和辭書中的「論理術」

年代	辭書	Redeneerkunde	Redeneerkundig
1729	ハルマ蘭仏辞典	La Logique , la Dialectique	Logicien
1796	ハルマ和解	議論ノ法	議論ノ法
1810	訳鍵	未收	未收
1833	道訳法児馬	論理術	論理術ヲ学シル人又論理術ニツイテシル
1855	和蘭字彙	論理術	論理術ヲ學デ居ル人，又論理術ニツイテ居ル
1857	増補改正訳鍵	論理術	同上ヲ學居ル人。同上ニ付テ居ル

注：文献来源为 (1) François Halma 編，《F.ハルマ蘭仏辞典》(近世蘭語學資料第 2 期第 2 卷)，東京：ゆまに書房，1997 年，第 646 頁。該辭典據 1729 年版原版翻印；(2) 稻村三伯編纂，《波留麻和解》(第 6 卷)(近世蘭語學資料第 1 期)，東京：ゆまに書房，1997 年，第 215 頁。該辭典據 1796 年原版翻印(《波留麻和解》，也稱為『ハルマ和解』(江戸ハルマ)(1796)；(3) 林元紀編，《訳鍵》，1810 年(文化 7 年)；(4) F.Halma 原著，Hendrik Doeff 編著，吉雄権之助ほか訳，《道訳法児馬》(第 6 卷)，東京：ゆまに書房，1998 年，第 289 頁。該辭典據 1833 年版原版翻印；(5) 広田憲寛補正，《増補改正訳鍵》，1857 年；(6) H. Doeff，桂川甫周校，《和蘭字彙》，1855 年。

目前雖然尚無研究文獻表明堀達之助在《英和對譯袖珍辭書》(1862) 中的和語譯詞源自某一蘭和辭書，但在對西方邏輯學的蘭和詞條脈絡進行大致地梳理後，筆者在蘭和辭書中發現了譯詞「論理術」。從圖 1 所示的蘭和辭書的譜系出發，可以生成「論理術」在蘭和辭書中的形成軌跡(表 2)。由表 2 可知，「論理術」最早出現於 1833 年的《道訳法児馬》(通稱為《長崎ハルマ》)。1855 年的《和蘭字彙》沿襲了《道訳法児馬》中的譯名。在《ハルマ蘭仏辞典》的另一延續路徑中，Redeneerkunde 在 1796 年的《ハルマ和解》中被譯為「議論ノ法」，至《増補改正訳鍵》(1857) 才出現「論理術」的譯名。在譯詞層面，從 1833 年的最早時間點看，《道訳法児馬》可以成為目前「論理術」首出的最早文獻證據。

由於《道訳法児馬》非英和對譯，我們無法給出在其首出的「論理術」是 Logic 的對譯詞的結論，但若基於歷史性的分析立場，《道訳法児馬》的譯詞具有以下突破：第一，首次使用「論理術」嫁接性地翻譯了 Logic。「論理術」雖不是對英語詞彙 Logic 的直接翻譯，據《ハルマ蘭仏辞典》第 2 版(1729)中 Redeneerkunde 的譯詞「Logique, Dialectique」和 Redeneerkundig 的譯詞「Logicien」，以及圖 2 所示蘭和辭書的延續路徑，可以認為經法語的嫁接，「論理術」成為了 Logic 的譯詞。此

或許為堀達之助編撰《英和對譯袖珍辭書》（1862）時擇取譯詞「論理術」翻譯 Logic 的依據。如此一來，堀達之助並非使用「論理術」的第一人，但他首次使用「論理術」對譯 Logic。第二，以「術」結尾構成複合詞「論理術」作為譯名，如實地體現出當時西方邏輯為術的特征。1733 年的《ハルマ仏蘭辞典》的 Logique 詞條已有邏輯為學為術的釋義：「邏輯是思維之術，是推理之學。」<sup>14</sup> 即使《ハルマ仏蘭辞典》已有邏輯為學的萌芽表述，但直至 19 世紀，邏輯是一門藝術還是一門科學，亦或既是一門藝術又是一門科學的問題在當時備受爭議。<sup>15</sup> 歐洲中世紀，邏輯仍被視為一門有關口頭辯論的藝術，而非一個專門的研究領域或一門科學，一門對論辯和推理進行專業研究的科學。<sup>16</sup> 因此，在穆勒（John Stuart Mill）看來，沃特利大主教（Archbishop Whately）的貢獻在於將邏輯定義為推理術（art）的同時還將邏輯定義為推理的科學（science）：「作為科學的邏輯，研究分析推理時的心理過程；作為術的邏輯，更強調推理時的規則。」<sup>17</sup> 至 19 世紀末，西方邏輯的術之色彩並未完全褪去。由此，可以大致推斷當時東漸進入日本的邏輯概念具有藝（術）（Art）之特征，學生通過邏輯學課程學習和運用推論和推理的方法、規則，掌握此術。在翻譯時，體現為以「法」或「術」為後綴構造譯詞。如，1796 年《ハルマ和解》，Redeneerkunde 譯名是以「法」構作為「議論ノ法」。半個世紀後，《和譯英辭書》（1869）中的 Logic 譯名以「術」構作為「論理術」。<sup>18</sup> 而另一個以「法」構造的譯名「論法」是井上哲次郎在《哲學字彙》（1881）中所創制。<sup>19</sup>

就「論理學」而言，從《六合叢談》第肆號（1857）所記看，艾約瑟在介紹古羅馬歷史學家李維（Titus Livius）時已使用「論理學」一詞，其言：「又有利未烏斯著史數十卷，甲于羅馬史家，今所存者為三分之二，檢出宜載之事，登之于史，識見特高，文亦美備。論理學與國家政度，無不一一精確。」<sup>20</sup> 此「論理學」所指雖為西學邏輯，<sup>21</sup> 但此後艾約瑟在《亞里斯多得里傳》、《辨學啟

<sup>14</sup> François Halma 編，《F.ハルマ仏蘭辞典》（近世蘭語學資料第 2 期第 1 卷），東京：ゆまに書房，1997 年，頁 601。原文為「L'art de penfer, Science qui enfeigne à perfectionner le railonnement.」

<sup>15</sup> Richard F. Clarke, *Logic*. London: Longmans, Green&Co., 1889, p.16.

<sup>16</sup> Jonathan Rée, "Philosophy as an academic discipline: The changing place of philosophy in an arts education," *Studies in Higher Education*, Vol.3, No.1 (1978), p.3,7.

<sup>17</sup> John Stuart Mill, *A System of Logic, Ratiocinative and Inductive: Being a Connected View of the Principles of Evidence and the Methods of Scientific Investigation* (eighth edition). New York & London: Harper&Brothers Publishers, 1874, p.18.

<sup>18</sup> 高橋新吉等，《和譯英辭書》，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69 年，頁 330。

<sup>19</sup> 井上哲次郎，《哲學字彙》，東京大學三學部印行，1881 年，頁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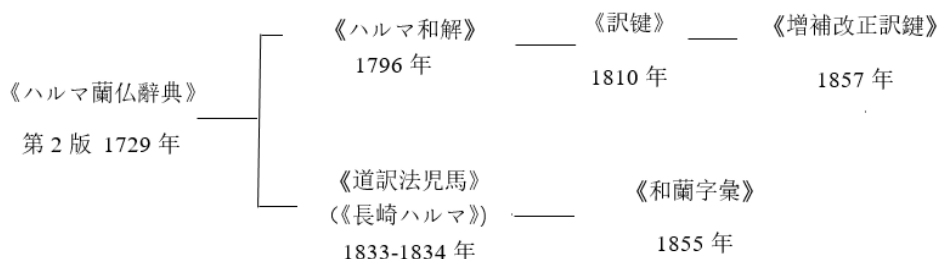
<sup>20</sup> 沈國威編著，《六合叢談：附解題・索引》，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6 年，頁 573。

<sup>21</sup> 《近現代漢語新詞詞源詞典》編輯委員會編，《近現代漢語新詞詞源詞典》，上海：漢語大詞典出版社，2001 年，頁 162。

蒙》和《西學略述》中將西學邏輯分別釐定為「羅吉格」<sup>22</sup>、「辨學」<sup>23</sup>和「論辯理學」。<sup>24</sup> 雖然《六合叢談》在日本曾廣泛傳播，且出自《六合叢談》的「論理學」是早於堀達之助「論理學」的首見例證。但鑒於艾約瑟譯名的不固定性和譯詞的對譯性，以及明治前期的 Logic 日譯詞體現出的為術之性質，可以認為堀達之助使用「論理學」一詞去對譯 Logic 具有開拓性的意義，他開啟了「論理」在日本為學的翻譯歷程。

在西方邏輯由術成學的演變歷程中，堀達之助在三字詞的語言結構層面創造性地使用「論理」+「學」構成三字詞「論理學」，並將其固定詞組化用於翻譯 Logic。換言之，堀達之助創建並確立了「論理學」一詞作為 Logic 的學術譯名。如此一來，堀達之助的「論理學」可被視為迄今可見最早以「論理學」為 Logic 對譯詞的書例。<sup>25</sup> 與此同時，《英和對譯袖珍辭書》(1862)中「論理學」與「論理術」的並用，反映出堀達之助在「學」與「術」之間的思量與躊躇，其背後所牽涉的是與西方知識科學化相伴的邏輯觀念和學科性質的變化，以及西方邏輯學知識體系在日本的確立。

圖 1：蘭和辭書的譜系



## 二、「論理」何時成為譯詞

晚明時期的耶穌會士利瑪竇(Matteo Ricci)、艾儒略(Giulio Aleni)和畢方濟(Francesco Sambiasi)將「論理」明確用於表達西方邏輯的推理概念。以利瑪竇為例，其曾在《天主實義》中不止一處使用「論理」：

魂神在人，為其內本分，與人形為一體，故人以是能論理，而列於靈才之類。

……

苟觀物類之圖，則審世上固惟「有」、「無」二者，可以別物異類焉耳。試言之：有形者為一類，則無形者異類也；生者為一類，則不生者異類也；能論理者惟人類本分，故天下萬類無與能論也。<sup>26</sup>

<sup>22</sup> 艾約瑟，〈亞里斯多德里傳〉，《中西聞見錄》，32（1875）：12。

<sup>23</sup> 艾約瑟，《辨學啟蒙》，上海：圖書集成印書局，1898年，頁1。

<sup>24</sup> 艾約瑟，《西學略述》，上海：圖書集成印書局，1898年，卷五「辨學」之「理學分類」，頁1。

<sup>25</sup> 聶長順在《近代日本學名「論理」之厘定》一文中的「論理學」在日本首出於1882年菊池大麓的《論理略說》觀點有待修正，其原文為：「學名『論理學』似亦由此首出」。見聶長順，《近代日本學名「論理」之厘定》，《人文論叢》2005（00）：102。

<sup>26</sup> 利瑪竇，《天主實義今註》，梅謙立註，譚傑校勘，北京：商務印書館，2014年，頁125、頁127。

經耶穌會士的使用，「論理」這個中國古文獻中的詞彙被轉化為天主教神哲學知識語境中的西方邏輯概念。耶穌會士將本無西方邏輯意蘊的「論理」賦予了邏輯的含義與功能，但此時的「論理」並非作為 Logic 的譯詞，也尚未定型為邏輯學術語。「論理」成為西方邏輯的譯詞，始於 19 世紀初，路徑有二，一是經英華、華英詞典，二是日本江戶時代的英學與蘭學翻譯。

19 世紀的邏輯學，以 reason 構成體系核心，即使弗雷格和羅素邏輯學說興起，reason 也仍是邏輯學的核心概念與研究對象。無論為術還是為學，邏輯的核心主體皆是 reason，其「最合适的职责是对推理中思维过程的分析」。<sup>27</sup> 如果不強以「論理」作為 Logic 的譯名，而以當時西方邏輯的內涵定義來認知衡量的話，馬禮遜（Robert Morrison）在《華英字典》（*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1815-1823）中曾多次使用「論理」翻譯 reason，如 to reason 詞條釋為「推論道理」、「論理」。<sup>28</sup> He reasons acutely 譯為「他論理有聰明的」。<sup>29</sup> 此處的「論」為動詞，當用於表達 to reason 或 to argue 時作「論理」，表達「理」可論。中文的「理」還可以做動詞，義為整理。而「論」用作名詞時，其義為正確的道理（right argument）。<sup>30</sup> 「論」可以被理，所以，馬禮遜將「論理」與「理論」等同，<sup>31</sup> 可由「理論」前後置換順序得到。馬禮遜之後的麥都思（W.H. Medhurst）將「論理」倒置為「理論」，<sup>32</sup> 此後盧公明（Justus Doolittle）的《英華萃林韻府》（1872）沿襲了麥都思的做法。<sup>33</sup> 「論理」雖是新教來華傳教士繼晚明耶穌會士後，對西方邏輯概念的實踐延續與發展，但卻在翻譯的層面被明確作為 reason 的對譯詞。

與此同時，此時中國古語「論理」仍在議論道理的古義下使用。《萬國公法》有記：「自一千七百八十九年直至一千八百十二年，美國無一年不將此事與之論理斥勸。」<sup>34</sup> 從麥都思的釋義看，「論理」是去討論、議論事物的道理（to discuss standard principles），<sup>35</sup> 馬禮遜以「論其理」（discuss the principle）稱。<sup>36</sup> 所以，劉禾將「推論道理」，reasoning 的譯名界定為「源自傳教士漢語文本的

<sup>27</sup> Richard Whately, *Elements of Logic*. London: John W. Parker and Son, West Strand, 1857, p.1.

<sup>28</sup>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ree parts (Vol3.-PartII)*. Macao: the Honorable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22, p.352.

<sup>29</sup>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ree parts (Vol3.-PartII)*. p.14.

<sup>30</sup>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ree parts (Vol3.-PartII)*. p.352.

<sup>31</sup>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ree parts (Vol1- PartII)*. Macao: the Honorable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19, p.562.

<sup>32</sup> W.H. Medhurst,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Volume1)*. Shanghai: the Mission Press, 1847, p.20. 麥都思為「理論得晦」，馬禮遜為「論理是晦的」。

<sup>33</sup> Justus Doolittle, *Vocabulary and hand-book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Vol1)*. Foochow: Rozario, Marcal and Company, 1872, p.6.

<sup>34</sup> 惠頓著，《萬國公法》，丁韋良譯，何勤華點校，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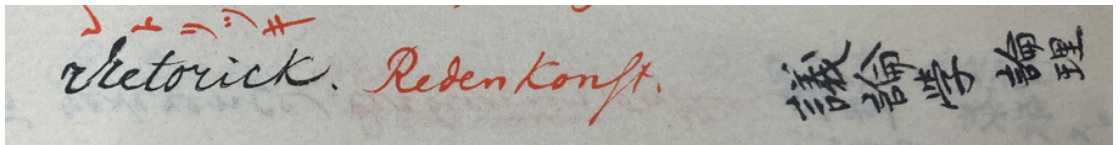
<sup>35</sup> W.H. Medhurst,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Volume1)*. p.423.

<sup>36</sup>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ree parts (Vol3.-PartII)*. p.122.

新詞」，其出處正是馬禮遜的《華英字典》。<sup>37</sup> 從上述所論看，雖然中文「論理」在 19 世紀仍有著議論道理的古義，但馬禮遜在編纂《華英字典》時注意到了「論理」的多義性。discuss the principle 示為「論理」，意為「論其理」，在 discuss the principle 之外，to reason 示為「論理」。自明末耶穌會士始，「論理」已與西方邏輯相關涉，至 19 世紀馬禮遜《華英字典》，「論理」仍用於表達邏輯學概念範疇下的推理、推論、論證，但未被直接用於翻譯 Logic。那麼，「論理」在日本是何時生成並成為譯詞，生成之初是否被用於翻譯 Logic？

《道訳法児馬》已現「論理」。鑒於《道訳法児馬》中「論理術」的複合詞性質，可以判定「論理」或與「論理術」相同，首出於《道訳法児馬》，或早於《道訳法児馬》在翻譯活動中被使用。基於更廣正文獻和資料的搜羅和調查，筆者在 1814 年的《諳厄利亞語林大成》（大概本）中發現了「論理」一詞。但此時的「論理」並非作為 Logic 譯名，而是列於 rhetorick 下方，記為「rhetorick (レトリッキ) 議論學 論理」<sup>38</sup>。此時的「論理」雖為旁註，但由於《諳厄利亞語林大成》以英語習得為編纂目的，以及一目了然的英和詞條的對譯，幾乎不能否定「論理」作為 rhetorick 對譯詞的身份。稍作留意，可見此記「論理」並未以學稱，而「議論」與「學」組合，構詞「議論學」。此處的「議論」是否是《ハルマ和解》中的「議論ノ法」的沿用尚不明確，但《諳厄利亞語林大成》在草稿中以朱紅記下的「Redenkonst」荷蘭語旁註為分析提供了關鍵信息。據《諳厄利亞語林大成草稿》所示，rhetorick 旁以朱書縱行標註荷蘭語的註解「Redenkonst」，並於其後以黑色字體縱寫譯語「議論學 論理」<sup>39</sup>（圖 2）。從稿本的記錄可知，這本日本最初的英語學習書夾雜了不少蘭學信息，而同一時段已付梓的蘭和辭書，「論理」尚未成為譯詞。由此，可以給出結論認為《諳厄利亞語林大成草稿》中的「論理」是目前日本可見英學翻譯文獻中以論理作為譯詞的最早用例，但生成之初未被用於翻譯 Logic。由於本木正栄等人從受命編撰到完成成書，歷經三年。如此推算，稿本中的「論理」一詞出現在 1811 年至 1814 年間。這是在研文獻所記作為日譯詞的「論理」的最早出現。

圖 2：《諳厄利亞語林大成草稿》中的「論理」



## 结论

在「論理學」獲勝，最終固定成為 Logic 的日譯名之前，經歷了長期的譯名釐定過程。明治早

<sup>37</sup> 劉禾，《跨語際實踐——文學，民族文化與被譯介的現代性（中國：1900-1937）》（第 2 版），宋伟杰等译，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8 年，頁 375。

<sup>38</sup> 本木正栄等編著，《諳厄利亞語林大成》（大概本），東京：雄松堂書店，1976 年，頁 754。

<sup>39</sup> 本木正栄等，日本英学史料刊行会編集，《諳厄利亞語林大成草稿》（第 3 册），東京：大修館書店，1982 年。



期的譯名雖形色各樣，卻大致表現為學與術的並存。為術者，傾向於將西方邏輯以方法和技藝對待，多以「術」「法」為後綴，組詞「論理術」、「論法」。為學者，視西方邏輯為一門科學，重視其知識的性質與功能，多以「學」為後綴，構詞「論理學」「致知學」「明理學」和「推理學」等。<sup>40</sup>無論為「術」，還是為「法」，亦或為「學」，皆是當時日本譯者在翻譯著述時對西方邏輯為學或為術的認知與判別，具體且直接地表現為譯者們徘徊於「術」「法」和「學」之間。此外，亦有以「論理」直稱者。1886年，詹姆斯·柯蒂斯·赫本（James Curtis Hepburn）在《和英語林集成》中將「論理」用作 Logic 和 Logical 的譯詞，並以「ろんりがく」（ronrigaku）释义 science of logic。此後，有將「論理」視為「論理學」的略語記錄。如《日本大辭典》記「論理」，同「論理學」。<sup>41</sup>19世紀末，「論理」一詞在日常用語中，已在邏輯學概念界定的思維法則、推理和論證的範疇下書寫使用。《米歐回覽實記》（1877）有記：「如此に論理を尽し、日月を経て、商定せる憲法なれば、其良善を尽し、人心に入ること、猶天教を奉戴するが如く」<sup>42</sup>。此處的「論理」即是西方邏輯，具有思維法則、推理的含義。

「論理學」，而非「論法」，亦非「明理學」、「致知學」、「論理」現身於1889年具有國語詞典身份的《言海》，<sup>43</sup>這一現象至少表明「論理學」國語身份的明確。國語身份的確定，不僅推動了譯詞「論理學」在日本言語中的一般化、普及化和近代化，與此同時，「論理學」還可憑藉國語身份跨域國境，參與中國學術語言的建構。

從為學為術的角度觀察，近代中日共同面臨著對 Logic 這一西方新學和新概念的容受，但各自的演化路徑不盡相同。古語「論理」，自耶穌會士處，已通過擴大舊義，獲得了西方邏輯內涵下的推理、推論、論證的新義。經江戶時代的蘭學和英學翻譯，日本開啟了「論理」為學之路，但「論理」新義的獲得，非由日本開啟，卻由日本激活。<sup>44</sup>「論理」「論理學」和「論理術」的語言接觸過程大致如下：「論理」初為古漢語，經耶穌會士擴大原義，用於表達西方邏輯範疇下的推理、推論。後經日語借詞，在蘭學的翻譯過程中運用摹借法構造「論理學」與「論理術」，並在譯名上完成從「術」到「學」之轉變，以及將「論理學」詞彙化固定為 Logic 的對譯名，後流入現代漢語。

明清耶穌會士的「論理」是日本「論理學」之「論理」一詞的語彙來源與知識來源。從利瑪竇等耶穌會士的「論理」到本木正榮的「論理」，以及此後《道訳法兒馬》中的「論理術」和堀達之

<sup>40</sup> 聶長順一文列考了各類 Logic 日譯名，詳見聶長順，《近代日本學名「論理」之厘定》，《人文論叢》2005（00）：98-106。

<sup>41</sup> 大和田建樹編，《日本大辭典》，東京：博文館，1896年，頁141。

<sup>42</sup> 《日本國語大辭典》，JapanKnowledge, 2022.03.03.

<https://japanknowledge.com/psnl/display/?lid=2002047c99d4U79LAPh1#MAIN>.

<sup>43</sup> 大槻文彦編，《言海：日本辭書》（第1冊），東京：大槻文彦，1889年，頁1801。

<sup>44</sup> 筆者受沈國威教授日語激活詞觀點的啟發，認為「論理」在明清耶穌會士後於日本激活，重啟用於表達邏輯學概念。有關日語激活詞，見沈國威，《漢語近代二字詞研究：語言接觸與漢語的近代演進》，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9年，頁229-236。

助的「論理學」，在近兩個世紀的時空旅程中，「論理」在日本經歷了何種演化？是何種原因促使本木正栄等人重新啟用「論理」？日本蘭學家出於何種原因使用「論理術」，又是何種原因促使堀達之助將「術」變更為「學」？這是未來邏輯思想史以及明清中日思想研究的另一議題。

A Study of the Origins of the Japanese Terms:  
Ronrigaku (論理学) and Ronrijutsu (論理術)

GAN Jin

**Abstract:** From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meaning of the term "Ronri" (論理) by missionaries such as Matteo Ricci, it can be ascertained that Matteo Ricci and other Jesuits were the first to use the term "Ronri" to express logical reasoning. The term "Ronri" used by the Jesuits of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is the source of vocabulary and knowledge for the Japanese term "Ronri" which is a part of "Ronrigaku" (論理学). The "Ronri" in the draft of *Angeriagorintaisei* (諳厄利亞語林大成草稿) is currently the earliest word of the translation of "Ronri" as a translation of Western logic found in English translation literature in Japan, but it was not initially used to translate "Logic". From the translation point of view, *Doeff-Halma Dictionary* (道訳法児馬) can be considered the earliest documentary evidence for the appearance of "Ronrijutsu" (論理術). However, since *Doeff-Halma Dictionary* is not an English-Japanese translation, it could not be concluded that "Ronrijutsu" (論理術) is the translation term for "Logic" in its initial appearance. For "Ronrigaku", this term was created by Hori Tatsunosuke (堀達之助) by using three-charactered words attributed to the Rangaku and English translations during the Edo period. In the Edo period and the early Meiji period, the translation of "Logic" showed the dual nature of Science (gaku/学) and Art (jutsu/術), which was related to the debates about that is Logic a science, or an art. With the refinement and specialization of knowledge in the 19th century, as well as Western logic went to be a science, the name of Japanese translation of "Logic" was eventually changed to "Ronrigaku", i.e., "Ronrigaku" eventually replaced "Ronrijutsu" as the translation name for "Logic".

**Keywords:** Ronri (論理), Ronrigaku (論理学), Ronrijutsu (論理術), Modern Japan, Japanese Terms